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首次回购股份方案的情况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3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该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该次回购股份的计划回购期限为自2022年3月8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回购期限将以回购期间内首次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于2022年3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一)首次回购股份方案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9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63,7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354%,最高成交价为11.9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86元/股,交易金额为759,817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二)回购股份方案

截至2022年3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46,0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819%,最高成交价为18.5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8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006.11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回购股份方案无法继续实施

截至2022年3月19日(首次回购股份公告)自2022年10月23日(披露《第三季度报告》)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11月11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七、八、九条,上市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二)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等规定,综合判断,回购股份存在不确定性。

自《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至2022年3月7日期间,公司股价持续处于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不超过18.53元/股),未出现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鉴于公司于2022年3月8日披露回购股份的公告,并于2022年3月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为2022-037的《关于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中,已明确回购股份的数量为63,7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36%,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在本次回购期间,若公司实施现金、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票回购、缩股及其他除权事项,自股份除权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数量,自股份除权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数量。

(四)首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影响

首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财务、生产经营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增强公众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并提升公司的资本市场形象,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开展创业创新提供条件。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间,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的股权结构仍将符合上市条件。

(五)首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

1.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股份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交易期间持股情况		截至回购期间届满日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5,791,750	3.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2,993,750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7,792,645	4.33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7,792,680	4.33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7,792,580	4.33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3,456,190	1.92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113,905	0.06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189,842	0.11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0.08	106,312	0.06
陈茂兴	副总经理	506,246	0.28	379,084	0.21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交易期间持股情况		截至回购期间届满日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5,791,750	3.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2,993,750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7,792,645	4.33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7,792,680	4.33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7,792,580	4.33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3,456,190	1.92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113,905	0.06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189,842	0.11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0.08	106,312	0.06
陈茂兴	副总经理	506,246	0.28	379,084	0.21

注:回购期间有限售条件股份包含已回购股份146,000股。

(一)首次回购股份方案无法继续实施

截至2022年3月19日(首次回购股份公告)自2022年10月23日(披露《第三季度报告》)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11月11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七、八、九条,上市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二)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等规定,综合判断,回购股份存在不确定性。

自《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至2022年3月7日期间,公司股价持续处于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不超过18.53元/股),未出现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鉴于公司于2022年3月8日披露回购股份的公告,并于2022年3月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为2022-037的《关于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中,已明确回购股份的数量为63,7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36%,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在本次回购期间,若公司实施现金、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票回购、缩股及其他除权事项,自股份除权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数量,自股份除权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数量。

(二)首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影响

首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财务、生产经营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增强公众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并提升公司的资本市场形象,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开展创业创新提供条件。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间,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的股权结构仍将符合上市条件。

(三)首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

1.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股份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交易期间持股情况		截至回购期间届满日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5,791,750	3.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2,993,750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7,792,645	4.33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7,792,680	4.33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7,792,580	4.33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3,456,190	1.92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113,905	0.06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189,842	0.11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0.08	106,312	0.06
陈茂兴	副总经理	506,246	0.28	379,084	0.21

注:回购期间有限售条件股份包含已回购股份146,000股。

(一)首次回购股份方案无法继续实施

截至2022年3月19日(首次回购股份公告)自2022年10月23日(披露《第三季度报告》)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11月11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七、八、九条,上市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二)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等规定,综合判断,回购股份存在不确定性。

自《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至2022年3月7日期间,公司股价持续处于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不超过18.53元/股),未出现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鉴于公司于2022年3月8日披露回购股份的公告,并于2022年3月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为2022-037的《关于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中,已明确回购股份的数量为63,7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36%,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在本次回购期间,若公司实施现金、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票回购、缩股及其他除权事项,自股份除权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数量,自股份除权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数量。

(二)首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影响

首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财务、生产经营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增强公众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并提升公司的资本市场形象,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开展创业创新提供条件。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间,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的股权结构仍将符合上市条件。

(三)首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

1.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股份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交易期间持股情况		截至回购期间届满日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5,791,750	3.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2,993,750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7,792,645	4.33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7,792,680	4.33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7,792,580	4.33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3,456,190	1.92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113,905	0.06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189,842	0.11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0.08	106,312	0.06
陈茂兴	副总经理	506,246	0.28	379,084	0.21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大丰实业”)于2022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14:00分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中国轻纺城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汪兆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决议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授信基本情况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大丰实业”)于2022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14:00分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中国轻纺城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汪兆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决议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浦潭工业园热电联产项目机组启动并网试运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热电联产项目进展情况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的“浦潭工业园热电联产项目”(以下简称“热电联产项目”)已于近日进入机组启动并网试运行阶段。

热电联产项目位于诸暨县浦潭工业园,建设内容为2台900兆瓦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和1台12MW汽轮机。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司法再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司法再冻结的基本情况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控股股东重庆高亮先生持有的公司37,534,132股股份司法再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司法再冻结的基本情况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控股股东重庆高亮先生持有的公司37,534,132股股份司法再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苏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孙升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孙升先生辞去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由于孙升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更正事项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7日披露了《关于举行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由于相关工作人员疏忽,对原公告中部分信息进行误写,现予以更正,更正内容如下: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请发行人补充披露:发行人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是否涉及补充流动资金,如是,请补充披露:发行人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安排。”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情况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1.立案调查事项: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2.立案调查事项: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0.08
陈茂兴	副总经理	506,246	0.28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0.08
陈茂兴	副总经理	506,246	0.28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0.08
陈茂兴	副总经理	506,246	0.28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0.08
陈茂兴	副总经理	506,246	0.28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0.08
陈茂兴	副总经理	506,246	0.28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0.08
陈茂兴	副总经理	506,246	0.28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0.08
陈茂兴	副总经理	506,246	0.28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情况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1.立案调查事项: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2.立案调查事项: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0.08
陈茂兴	副总经理	506,246	0.28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0.08
陈茂兴	副总经理	506,246	0.28

股票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魏晓丹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	7,993,750	4.22
张兆洪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	3,064,245	4.22
程 杨	董事	8,674,245	4.82
魏方金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674,380	4.82
汪兆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674,380	4.82
李浩涛	董事、副总经理	3,097,190	2.19
程智平	监事	151,874	0.08
吕小英	监事	253,123	0.14
谢光文	监事	141,749	